

##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00738.9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66%。

###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集团”或“公司”)近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上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东房产”)获得浦发银行杭州分行十五年期综合授信额度14600万元。增信措施:上东房产以其部分自有物业为此提供抵押担保;广宇集团为上述授信额度下的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等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的12个月内,公司新增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亿元(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上市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70%)的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5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前次使用剩余额度	本次使用	本次剩余额度
公司	控股子	≥70%	25	15.105	1.46	13.645

	公司	<70%	10	9.347	0	9.347
		合计	35	24.452	1.46	22.992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上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0年3月5日

(2)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原筑壹号中心29号一楼

(3) 法定代表人：翁贇

(4)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详情请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6)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上东房产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7%股权。舟山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3%股权。

(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东房产资产总额55979.93万元，负债总额43985.26万元，所有者权益11994.67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7907.37万元，净利润-486.49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4年6月30日，上东房产资产总额50396.01万元，负债总额38110万元，所有者权益12286.01万元，2024年1-6月营业收入7082.27万元，净利润291.3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上东房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东房产获得浦发银行杭州分行十五年期综合授信额度14600万元。增信措施：上东房产以其部分自有物业为此提供抵押担保；广宇集团为上述授信额度下的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等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提交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34580.46万元，本次提供担保本金14600万元，合计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62.8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2. 《最高额抵押合同》；
3. 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7日